

生日和传说中的文昌帝君同一天，民间传他是文曲星转世。一代狂才精通八股文学富五车，却拿科举考试当儿戏。

金圣叹 临死还和刽子手“闹着玩”

母亲做怪梦生下金圣叹
被传文曲星转世

他狂妄，曾放言：“自古至今，止我一人是大材。”他精通八股文，却把科举当儿戏；他学富五车，却痴迷《水浒传》《西厢记》。他晚年惨遭斩首，临死前却还不忘开玩笑。他叫金圣叹，一个“可笑又可悲”的狂人。

金圣叹，名采，字若采。一说原姓张，明亡后改名人瑞，字圣叹，自称泐庵法师，著名的文学家、文学批评家。金圣叹的主要成就在于文学批评，对《水浒传》《西厢记》《左传》等书及杜甫诸家唐诗都有评点，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。



金圣叹因参与请愿活动，被判了死刑。



热衷于“扶乩”，自称女仙陈夫人附体。

据
中
国
新
闻
网

1608年4月17日，金圣叹出生在明末清初的苏州。古代有个深入人心的传说，大人物生来就不同凡响，出生时总会有许多神奇的事情发生，即“天降异象”。金圣叹也不例外，据说他出生前，他母亲曾梦见一个紫衣人把一个小孩放在她怀里，遂惊醒生下了金圣叹。加上他出生那天，正是传说中文昌帝君的生日，所以大家都传说，金圣叹是文曲星转世。

金圣叹的家在苏州府长洲县金墅镇，兄弟三人，还有一个妹妹。他出生时家里经济状况良好，有田产、仆人和丫鬟。在他周岁生日时，他的祖母为他佩戴了一个玉钩，从此形影不离。幼时上学堂，身边有一个仆人老苍头朝夕陪伴，感情深厚。

按理说，金圣叹应该无忧无虑地长大，但好景不长，十多岁时，金家遭遇了前所未有的劫难。父母双亡，兄弟离散，家境开始败落，就连祖母给他的玉钩，也在过河时不慎掉落。幼小的金圣叹只好去往苏州吴县投奔姑母和姑父。

**身世坎坷经历复杂
让金圣叹性格多愁善感**

坎坷的身世、复杂的经历，也许正因为这些，造就了金圣叹多面的性格。他生性敏感细腻，还有点多愁善感。小时候，他拿瓦片往井里扔着玩儿，但转念想到，一旦把瓦片扔下井去，它就永远出不来，犹豫许久，竟然嚎啕大哭。

幸好读书给了他一个自由的天地，他十岁入乡塾，一开始读的是圣贤书，《大学》《中庸》《论语》《孟子》，虽然不喜欢，但也下了死功夫。直到11岁那年，他因病时常告假在家，因为不爱出去玩儿，就以读杂书作为消遣。也就是这时，他迷上了《水浒传》，喜欢到白天黑夜都把它抱在怀里，12岁时就开始批点《水浒传》。

不久后，他又迷上了《西厢记》，着迷的程度更夸张，三四天“不茶不饭，不言不语”。当时的乡塾先生也没责备他，只是感叹：“真是世间读书种子！”这句话大大鼓励了他，读书不仅为他打开了文学的窗口，也决定了他一生的志趣。

**狂放不羁自比先贤
拿科举考试当儿戏**

从此，自诩颇有“内秀”的金圣叹开始走上“狂放”的道路，如滔滔江水，一发不可收拾。就拿他的名字来说，其实，他原名采，字若采，又名人瑞，“圣叹”是他后起的号，取自《论语》。

《论语》中有两处“喟然叹曰”，一次是颜渊，一次是孔子。颜渊喟然叹曰：“仰之弥高，钻之弥坚，瞻之在前，忽焉在后……”《论语·子罕第九》说：“莫春者，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。”孔子喟然叹曰：“吾与点也。”颜渊是“叹圣”，孔子为“圣叹”，金圣叹以“圣叹”为名，则是自比为曾子的父亲曾点，一个让孔子都赞叹的人，这口气确实够狂傲的。不过，除了狂，他取此号，更多的是向往曾点洒脱自由的人生态度。

金圣叹很早就中了秀才，精通八股文，但却对科举考试没什么兴趣。有一次考试，考试题目为“空山穷谷之中，黄金万两；露白葭苍而外，有美一人。试问夫子动心否乎？”他在考卷上写了“动动动动动动动动动动动动……”39个动字，因为孟子说过：“四十不动心。”然后他就被除名了。

第二年再考，考试题目为“孟子将朝王”。他在卷子的四角各写了一个“吁”字，为啥呢？他答：“你没看过戏吗，君王上朝前，都会有太监站在左右发出‘吁’的声音。”然后他又被除名了。

**行为怪诞装神弄鬼
热衷“扶乩”自称仙人附体**

他还有很多怪诞的行为。他笃信佛法，人家请他去讲佛经，每次登台前，他一定要先大吃狗肉；他年轻时热衷于“扶乩”（类似跳大神），自称女仙陈夫人附体，用女仙的身份与各界人物“笔谈”，“笔谈”的对象有当时的文坛大家钱谦益、叶绍袁等。

钱谦益领略过“女仙”的才学后，对此深信不疑，还专门写了篇文章盛赞“女仙”的才华，金圣叹因此名声大噪。当然，这件事也给他带来了很多争议，不过他自己似乎并不在意。有才华的人，拿自己的才华捉弄人，除了秀智商、搏名声，估计也是他自娱自乐的方式。

他对于人生的看法也与世俗不同，在《西厢记》的批语中，他曾写下三十三个人生快事，摘选几个：

做县官，每日打鼓退堂时，不亦快哉！

看人风筝断，不亦快哉！

看野烧，不亦快哉！

还债毕，不亦快哉！

**参加请愿被判死刑
临死前还和刽子手开玩笑**

然而这样一个“离经叛道”的人，再有才华，也不为世俗所容。他心中有桃花源，但现实却是千疮百孔。金圣叹年轻时正值明朝末期，大厦将倾，魏忠贤祸乱天



下，李自成杀官起义。近40岁时，清朝入关，天下易主。近50岁时，开始批《西厢记》。53岁时，顺治帝见到金圣叹批点的《才子书》，赞叹说：“此是古文高手，莫以时文眼看他”。

朋友将这个“好评”传达给了金圣叹后，他泫然泪下，恭恭敬敬地向北方叩首谢恩，还赋诗八首以表感激。怀才不遇大半生，如今得到肯定，也算散去了他心中的一些不平之气。

然而第二年，“伯乐”和“千里马”就先后去世了。是年正月初七，顺治驾崩。二月初一，苏州诸生因县令贪酷虐民，组织了一次请愿活动，在文庙前痛哭三日以表不满。金圣叹也参与其中，被判了死刑。关于他的死还有几则轶事传闻。据说行刑前，他给家人写了一封家书，狱卒怕有什么大不敬，私自拆开看，谁知里面写着：“盐菜与黄豆同吃，大有胡桃滋味。此法一传，吾无遗恨矣！”

行刑前，他请刽子手先砍他的头，说耳朵里藏有银票。刽子手手起刀落，耳朵里只滚出两个字条，上面一个写着“好”，另一个写着“疼”。

一代狂才金圣叹，人生定格于此。



被投
入大牢，
准备问斩
时，还和
刽子手开
玩笑。